

彰化縣立快官國民小學 111 學年度學校課程評鑑實施計畫

經本校 110 年 6 月 8 日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壹、依據

- 一、教育部 107 年 9 月 6 日臺教授國字第 1070106766 號函
- 二、彰化縣 107 年 10 月 29 日府教學字第 1070375781 號函
- 三、教育部 92 年「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
- 四、教育部 97 年「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微調」。

貳、目的

- 一、確保學校課程發展的方向。
- 二、提升教師有效教學的品質。
- 三、檢核學生學習成效的程度。

參、評鑑人員：按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方式建置。

肆、評鑑範圍：

- 一、課程發展組織與運作。
- 二、課程願景與目標。
- 三、課程設計。
- 四、課程實施。
- 五、課程成效。
- 六、行政支援與資源整合。

伍、評鑑工具：

- 一、彰化縣彰化市快官國民小學學校整體課程評鑑檢核表（如附件一）
- 二、教師教學觀察評鑑表(如附件二)
- 三、教科書評鑑(如附件三)

陸、評鑑方式：

- 一、上級評鑑：依教育部或教育局規定之內容進行評鑑。
- 二、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評鑑：依據本校課程評鑑表(如附件一)進行評鑑，做為課程改進參考。
- 三、教師觀察評鑑：安排教學觀摩，依據教師教學觀察評鑑表(如附件二)進行評鑑，精進自身專業能力，掌握教學實際狀況。
- 四、教科書評鑑：依據教師任教年段或學習領域遴選出審定合格之教科書，(如附件三)

三、評鑑實施日期：

一、評鑑時間：自每年 8 月 1 日至翌年 7 月 31 日止

二、學期評鑑：

1. 學期前：進行「課程評鑑」。
2. 學期中：進行「教學評鑑」。
3. 學期末：進行「學習評鑑」及「學校課程發展後設評鑑」。

捌、課程評鑑預期效益：

1. 使學校本位課程的規劃與實施，符合學校教學與地方特色。
2. 使彈性課程教學設計的規劃與實施，更能提昇學生素養。
3. 確立教科書的選用制度，以利各年級編選合適的教材。
4. 確立全學年度的學校課程計畫。
5. 使各年級的各學習領域與彈性學習節數之分配，符合十二年國教綱要總綱規定，及發展學校特色。
6. 支援各學習領域教師的教學與評量，提升學生學習成效。
7. 進行後設評鑑，以改進學校的課程與教學評鑑制度。
8. 各領域小組就各領域課程、教材、教學活動、評量方式等進行評估檢討。
9. 教師進行自我評鑑、同儕評鑑，依據評鑑結果進行補救教學或修訂課程。
另依據教師需求，加強進修與輔導，以利改善課程，提昇學生學習成效。

玖、本計畫經校務會議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彰化縣彰化市快官國民小學學校整體課程評鑑檢核表

評鑑人員簽名：

評鑑日期： 年 月 日

項目	檢核指標	評鑑結果					改進建議
		優	良	可	尚可	差	
課程目標	1-1 課程的設計呼應學校的願景，有具體的實踐步驟						
	1-2 課程的設計能夠培養學生核心素養						
課程組織構架	2-1 依規定成立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並實際的運作						
	2-2 依規定成立學習領域課程小組，並實際運作						
	2-3 課程計畫包含學年課程目標、單元活動、領域核心素養、學習重點(學習表現和學習內容)、節數等						
	2-4 課程的設計符合部定課程節數及校定課程節數規定						
	2-5 課程設計的教學活動能培養學生核心素養						
	2-6 課程設計融入重大議題						
	2-7 學校重要行事活動融入課程設計						
課程運作實施	3-1 教學過程能掌握教學目標與教學進度						
	3-2 教師教學中能注意到課程的統整						
	3-3 教師彼此互動，能進行專業對話或協同教學						
	3-4 能注意學習間的個別差異，進行補救教學						
	3-5 配合多元評量設計，兼顧認知、技能、情意、行為設計						
	3-6 能夠評量學生核心素養						
	3-7 能兼顧形成性評量與總結性評量						
	3-8 教師自編教材，亦編有學習評量						
課程支持	4-1 教學情境佈置符合課程設計						
	4-2 能有效運用資訊設備輔助教學						
	4-3 能運用學校及社區資源進行教學						
	4-4 進行教師專業發展、教師公開授課						
	4-5 教科書選用符合相關規定						
	4-6 向家長宣導與說明課程計畫						
	4-7 能與家長進行課程的溝通與合作						

彰化縣彰化市快官國民小學-教學觀察評鑑表

授課教師：_____ 任教年級：_____ 任教領域/科目：_____

教學單元：_____ 教學節次：共__節 本次教學為第__節

觀課者：_____ 觀課時間：_____年__月__日__至__

指標	內 容	達到程度					備 註 (事實摘要簡述)	
		高	5	4	3	2		1
A-2-1	有效連結學生的新舊知能或生活經驗，引發與維持學生學習動機。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A-2-2	清晰呈現教材內容，協助學生習得重要概念、原則或技能。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A-2-3	提供適當的練習或活動，以理解或熟練學習內容。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A-2-4	完成每個學習活動後，適時歸納或總結學習重點。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A-3-1	運用適切的教學方法，引導學生思考、討論或實作。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A-3-2	教學活動中融入學習策略的指導。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A-3-3	運用口語、非口語、教室走動等溝通技巧，幫助學生學習。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A-4-1	運用多元評量方式，評估學生學習成效。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A-4-2	分析評量結果，適時提供學生適切的學習回饋。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A-4-3	根據評量結果，調整教學。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B-1-1	建立有助於學生學習的課堂規範。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B-1-2	適切引導或回應學生的行為表現。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B-2-1	安排適切的教學環境與設施，促進師生互動與學生學習。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B-2-2	營造溫暖的學習氣氛，促進師生之間的合作關係。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項	內 容	達到程度					備 註	
		高	5	4	3	2	1	低
1	設計有效「動機引起」來吸引學生注意力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2	能做適切的課程設計提供優質的教材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3	確認學生能「理解」所教授的原理原則或內容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4	安排及引導「小組討論」有效進行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5	確認學生達成「精熟學習」階段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彰化縣彰化市快官國民小學教科書審查評比紀錄表

評比時間	中華民國 111 年 4 月 20 日 (請於 4 月 22 日前交回匯整)				
學年度	111 學年度教科用書	年級		領域名稱	
評比方式	1. 請將課本、習作、教學指引一併評比，以求客觀公正。 2. 審查標準分成五個等級：優、良、中、可、差 優→5 分，良→4 分，中→3 分，可→2 分，差→1 分；合計滿分 100 分。				
項目	內容	版本名稱			
		康軒	翰林	南一	
課程標準或課程綱要符合情形	內容符合課程標準中教材綱要或課程綱要目標				
結構	課本、教學指引、習作配合情形				
	教材結構完整、周延具統整性				
	教學目標、活動內容及評量配合情形				
內容	以學生為本位、切合學生學習經驗				
	內容正確，統整、邏輯順序合理				
	取材難易度適中配合學童心智發展				
	教學活動能啟發學生思考與判斷				
	取材設計注重同儕互動				
	補充資料來源正確、正當、能導引學生自行搜尋				
文字	文字簡潔淺顯易懂、語意清楚、修辭優美、文法正確				
	字體大小符合規定				
	紙張及印刷品質優良				
圖表	圖文相配合能幫助學生理解				
	圖形清晰不擁擠				
	底色不干擾圖文內容				
	跨頁圖處理妥當				
	紙質不傷眼力				
其他	尊重智慧財產權				
	領有審定執照				
總分 (滿分 100 分)					
排序					
評比結果		選用 () 版教科書			
評比教師簽名					

彰化縣縣立快官國民小學 111 學年度學校課程評鑑檢核表

評鑑層面	評鑑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評鑑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設計	課程總體架構	1. 教育效益	1.1 學校課程願景，能呼應課綱之基本理念、目標，具適切性及理想性。						
			1.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獲致高學習效益。						
		2. 內容結構	2.1 含課綱及縣府規定之必備項目，如背景分析、課程願景與目標、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分配表、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學生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與實施及相關附件。						
			2.2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及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2.3 適切規劃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						
		3. 邏輯關聯	學校課程願景、發展特色及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軸，能與學校發展及社區文化等內外因素相互連結。						
		4. 發展過程	4.1 學校現況與背景分析為課程發展重要參照資料。						
	4.2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領域/科目課程	5. 素養導向	5.1 教學單元/主題及教學重點之規劃，能完整納入課綱中本教育階段納入之學習重點，包括學習內容及學習表現，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						
			5.2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適合學生之能力、興趣及動機，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及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6. 內容結構	6.1 內含課綱及縣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主題內容融入議題之內容摘要。						
			6.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及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						
		7. 邏輯關聯	7.1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彼此呼應且具邏輯關連。						
			7.2 若規劃跨領域/科目統整課程單元/主題，主題內容間應彼此具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採協同教學之單元，應列明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						

評鑑層面	評鑑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評鑑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字描述
				1	2	3	4	5	
	領域 / 科目課程	8. 發展過程	8.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參考及評估本領域/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如領域/科目課綱、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8.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彈性學習課程	9. 學習效益	9.1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符合學生之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次。						
			9.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內容與活動，能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發表及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確能達成課程目標。						
		10. 內容結構	10.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符合主管機關規定，如年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單元/主題內容摘要、教學進度、擬融入議題內容摘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						
			10.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符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其他類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						
			10.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性及統整性原則。						
		11. 邏輯關聯	11.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主題，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						
	11.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及評量方式等，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輯合理性。								
	12. 發展期程	12.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所蒐集且參考及評估各彈性課程規劃所需之重要資料，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究文獻、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12.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特殊需求類課程，並經特殊教育相關法定程序通過。							

評鑑 層面	評鑑 對象	評鑑 重點	課程評鑑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 實施	各 課 程 實 施 準 備	13. 師 資 專 業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新課綱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及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14. 家 長 溝 通	學校課程計畫獲主管機關備查後，上傳學校網路首頁供學生、家長與民眾查詢。						
		15. 教 材 資 源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16. 學 習 促 進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各 課 程 實 施 情 形	17. 教 學 實 施	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及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18. 評 量 回 饋	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及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18.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評鑑 層面	評鑑 對象	評鑑 重點	課程評鑑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 效果	領域 / 科目 課程	19. 素養 達成	19.1 各學習階段/年級學生於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能達成各該領域/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並精熟各學習重點。						
			19.2 各領域/科目課綱核心素養及學習重點以外之其他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20. 持續 進展	學生在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於各年級及學習階段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彈性 學習 課程	21. 目標 達成	21.1 學生於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能符合課程設計之預期課程目標。						
			21.2 學生在各彈性學習課程之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22. 持續 進展	學生於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成就表現，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課程 總體 架構	23. 教育 成效	學生於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符合預期教育成效，展現適性教育特質。							